

# 第九會 能斷金剛分

## —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摘要

- 一、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，敷座而坐。須菩提（善現）白佛言，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，云何應住，云何降伏其心。佛言應如是住，如是降伏其心。所有一切眾生之類，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，實無眾生得滅度者。須菩提！若菩薩有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即非菩薩。（第一至第三）
- 二、佛言菩薩於法，應無所住，行於布施。不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布施。菩薩不住相布施，福德不可思量。菩薩但應如所教住。（第四）
- 三、佛言凡所有相皆是虛妄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（第五）
- 四、佛言有持戒修福者，如來滅後於此章句能生信心，以此為實。當知是人已於無量千萬佛所，種諸善根，聞是章句。如來悉知悉見，是諸眾生，得如是無量福德，以無四相故。（第六）離一切諸相，即名諸佛（第十四）。
- 五、佛言一切諸佛，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，皆從此經出。須菩提！所謂佛法即非佛法，是名佛法。若於此經受持，乃至四句偈等，為他人說，其福勝過以三千大千世界七寶用以布施之福德。（第八、第十一）又如來不說得福德多，以福德無故，如來說得福德多（第十九）。
- 六、佛言如來所說法皆不可取，不可說，非法，非非法。所以者何？一切賢聖，皆以無為法，而有差別（第七）。
- 七、佛數徵須菩提，令其明了，菩薩於四果（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）不作是念：我得四果。以實無所行故（第九）。
- 八、佛問須菩提如來昔在然燈佛所，於法有所得不？佛莊嚴佛土不？須菩提白佛言，於法實無所得。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，是名莊嚴。佛言諸菩薩摩訶薩，應如是生清淨心，不應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生心，應無所住而生其心（第十）。
- 九、佛告須菩提，隨說是經乃至四句偈等，當知此處，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，皆應供養如佛塔廟。若是經典所在之處，即為有佛，若尊重弟子（第十二）。能於此經受持讀誦，即為如來，以佛智慧，悉知是人，悉見是人，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（第十四）。
- 十、須菩提承言：得聞是經，信心清淨，即生實相，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功德，是實相者

即是非相，是故如來說名實相。（第十四）

十一、佛言受持讀誦此經，先世罪業即為消滅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於後末世，有受持讀誦此經者，所得功德不可思議（第十六）。

十二、須菩提再問云何應住，云何降伏其心？佛告以當生如是心，我應滅度一切眾生已，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（第十七）。

十三、佛告須菩提，爾所國土中，所有眾生，若干種心，如來悉知，何以故，如來說諸心，皆為非心，是名為心，所以者何？過去心不可得，現在心不可得，未來心不可得（第十八）。按：此即一體同觀，萬法歸一。

十四、佛謂須菩提，如來不應以具足色身見。如來說諸相具足，即非具足，是名諸相具足（第二十）。又說法者無法可說，是名說法（第二十一）。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乃至無有少法可得（第二十二）。是法平等，無有高下，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（第二十三）。

十五、須菩提！莫作是念，我當度眾生。實無有眾生如來度者。若有是念，即有我人眾生壽者。如來說有我者，即非有我，而凡夫之人，以為有我（第二十五）。

十六、佛言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，爾時世尊說偈言：若以色見我，以音聲求我；是人行邪道，不能見如來（第二十六）。如來不以具足相故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（第二十七）。如來者，無所從來，亦無所去，故名如來（第二十九）。

十七、須菩提！菩薩行於布施，知一切法無我，得成於忍。又以不受福德故（福德殊勝）。菩薩所作福德，不應貪著，是故說不受福德（第二十八）。

十八、佛言若世界實有者，即是一合相。如來說一合相，即非一合相，是名一合相。須菩提！一合相者，即是不可說，但凡夫之人，貪著其事（第三十）。

十九、佛言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，於一切法，應如是知，如是見，如是信解，不生法相。須菩提！所言法相者，如來說即非法相，是名法相（第三十一）。

二十、佛言持於此經，乃至四句偈等，受持讀誦，為人演說，其福勝於以無量七寶布施。云何為人演說？不取於相，如如不動，何以故：一切有為法，如夢幻泡影，如露亦如電，應作如是觀（第三十二）。

二十一、佛說是經已，四眾天人阿修羅皆大歡喜，信受奉行（第三十二）。

（註：摘自鳩摩羅什譯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）